

项目编号：XAYYC-2025005（S）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
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 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磋商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 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磋商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l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bjmkb.akggzyjy.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 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

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7、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投标供应商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 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01
第二章	磋商须知.....	05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2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34

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3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AYYC-2025005（S）

项目名称：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合同包预算金额：8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天内完成并提交各项成果，最终成果报批时间以省、市要求时间节点为准。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

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①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 ③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④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⑤ 投标供应商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 ⑥ 投标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 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⑧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 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申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30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30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 下载文件：投标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发售截止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下载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3.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4. 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5.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入库，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址：岚皋县堰溪街136号

联系方式：153091560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旭景兴园小区 2 号楼二单元 1103 室

联系方式：173091523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7309152306

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17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2	项目概况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3	采购预算	880000.000 元
4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并提交各项成果，最终成果报批时间以省、市要求时间节点为准。
5	服务要求	符合采购人要求，其成果质量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7	投标人资质要求	<p>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特定资格条件：</p> <p>①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p> <p>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p> <p>③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⑤投标供应商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p> <p>⑥投标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p>

		<p>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⑧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鲜章；</p> <p>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申明函。</p>
8	磋商时间地点	磋商时间：2025年07月30日14时00分。 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安康市）
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30日14时00分。
10	磋商有效期	从磋商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11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中标公告发布之后中标单位需递交与电子磋商响应文件（*.SXSTF）内容一致的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1份（包含投标文件PDF签章版）
1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3	现场踏勘	不组织。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踏勘。踏勘的相关费用及安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4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时间	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日次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不再接受对磋商文件的质疑。
15	磋商文件的修改、澄清	首次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陕

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1.2 采购代理机构：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岚皋县财政局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③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⑥投标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⑧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申明函。

投标人要保证在响应文件中附有上述 1-10 项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有一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包括证件的有效性、是否在有效期内等）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2.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后能顺利录入中标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公告，责任自负；

2.1.4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1.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投标所提供的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所有相关服务。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发布磋商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日次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邮箱 17309152306@163.com），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导致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5.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6 澄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澄清、修改的内容为准。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投标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文件资料、图片、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7.3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响应函
-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供应商概况
-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响应方案
- 八、企业业绩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投标报价

9.1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服务的全部内容、中标服务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

9.2 供应商须对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要求进行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磋商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服务的分项报价

9.3.2 其他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9.4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捌拾捌万元整；（¥880000.00元），磋商报价大于或等于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9.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磋商货币

10.1 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2、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标人应提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壹份（*.SXSTF），并确保电子响应文件（*.SXSTF）内容字迹清晰、易于辨认、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修改错漏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2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CA主锁”进行盖章。文件中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

13.3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

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交易文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 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下载地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可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15、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进行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系统将拒绝接收。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磋商文件第五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指定地点。

17.2 在投标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3 从投标截止期始至响应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7.4 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和无效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或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未参加开标会议；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时间提交；
- (3)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5) 响应文件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技术内容、磋商价格等内容；
- (6)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
- (7) 投标单位未按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8) 投标单位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
- (9) 响应文件中含有虚假资料。

五、磋商与评审

18、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解密、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磋商会议，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述人员一致。

18.3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解密文件时应当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证书进行解密；由此导致无法解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8.4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成功后，工作人员依次导入投标企业电子响应文件。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会议现场做会议记录，会议记录包括按本项目开标会议的全部内容。

19、磋商小组

19.1 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磋商响应文件上的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

(1) 磋商报价依据规定均不予以公布。

(2)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财务状况报告	<p>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企业资质	<p>投标供应商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p>
项目负责人资质	<p>投标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p>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p>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鲜章；</p>
中小企业声明函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非联合体申明函	<p>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申明函。</p>

(3)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第一次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磋商文件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4）未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
3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服务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的构成和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投标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响应、且无缺项；
8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9	其他情况：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规定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单位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单位。

(4) 投标单位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应使用企业CA（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xxxq.sxggzyiy.cn/>）上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系统默认二次报价时间为20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单位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1.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21.3 评分细则：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价格	30分	<p>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p> <p>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p> <p>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的公式计算得分。</p>
商务响应	3分	<p>经过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满足商务合同条款要求，对服务期限、付款、验收响应完整的计2分，合同条款响应完整计1分，总计3分，未做响应计0分。</p>

	<p>功能布局与空间结构规划 (7分)</p>	<p>针对城关村与岚皋县城中心交界地带进行功能布局 and 空间结构规划，根据其功能分区合理，空间结构清晰，土地利用集约高效，符合节约用地原则，处理好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关系等方面等方面进行规划。</p> <p>(1) 功能分区科学 (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协调)，空间结构清晰 (如“一心多点、轴线串联”)，土地利用集约高效，充分尊重地形地貌和现状肌理，计 5 < 得分 ≤ 7 分；</p> <p>(2) 功能分区合理但创新不足，空间结构明确但衔接稍弱，土地利用效率较高，计 2 < 得分 ≤ 5 分；</p> <p>(3) 功能分区基本合理，空间结构较松散，土地利用存在局部浪费，计 0 < 得分 ≤ 2 分；</p> <p>(4) 功能混乱、空间结构模糊，土地利用低效，违背生态保护原则或者不提供该项则不得分。</p>
<p>规划设计方案 (28分)</p>	<p>产业发展规划 (7分)</p>	<p>针对城关村与岚皋县城中心交界地带进行产业发展规划，根据其产业发展路径清晰、特色突出 (如现代农业、乡村旅游、特色手工业、休闲康养等)，符合当地资源禀赋，具有可操作性和市场潜力，能有效带动村民增收等方面等方面进行规划。</p> <p>(1) 产业定位精准 (如“文旅+特色农业”融合)，产业链设计完整 (产供销一体化)，有具体项目支撑，带动就业增收机制清晰的，计 5 < 得分 ≤ 7 分；</p> <p>(2) 产业方向合理但特色不突出，产业链设计较完整，增收机制可行但创新不足的，计 2 < 得分 ≤ 5 分；</p> <p>(3) 产业规划泛泛而谈，缺乏地方特色，项目可行性存疑，带农增收路径模糊的，计 0 < 得分 ≤ 2 分；</p> <p>(4) 产业规划脱离实际，无具体项目，与资源禀赋产生冲突或者未提供该项则不得分。</p>
		<p>针对城关村与岚皋县城中心交界地带进行生态环境保护与景观</p>

	<p>生态环境保护与景观风貌规划</p> <p>(7分)</p>	<p>风貌规划，根据其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具体有力（如水体治理、污染防治、绿化系统、生物多样性保护），景观风貌规划注重乡土特色、田园风光、传统风貌的保护与提升，设计方案等方面进行规划。</p> <p>(1) 生态保护措施具体(如湿地修复、生物廊道设计)，污染治理方案完全可行，景观风貌突出乡土特色(如传统民居保护、农耕景观提升)，与自然环境高度协调的，计 5<得分≤7 分；</p> <p>(2) 生态保护措施较全面，景观设计符合乡土风格但亮点不足，与自然协调性较好的，计 3<得分≤5 分；</p> <p>(3) 生态措施较笼统，景观设计缺乏特色，部分区域与自然环境不协调的，计 0<得分≤3 分；</p> <p>(4) 忽视生态保护，景观设计城市化或破坏原有风貌，存在生态风险或者不提供该项则不得分。</p>
	<p>乡土文化与特色营造</p> <p>(7分)</p>	<p>深入挖掘和传承地方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建筑特色，在规划设计中有效融入并创新性表达，避免千村一面，塑造独特魅力。</p> <p>(1) 深度挖掘历史文化（如非遗、古树、古井），创新性融入设计（如村史馆+民宿复合功能），建筑风貌管控严格（材料、色彩、体量乡土化），计 5<得分≤7 分；</p> <p>(2) 文化元素有体现但创新不足，建筑风貌有引导但管控措施不完善，计 2<得分≤5 分；</p> <p>(3) 文化符号简单堆砌，建筑风貌无系统管控，存在“千村一面”风险，计 0<得分≤2 分；</p> <p>(4) 忽视文化传承，建筑风格城市化、与地域脱节或者不提供该项则不得分。</p>
<p>工作方法与技术路线</p> <p>3分</p>		<p>根据本项目相关需求，结合以往项目实施经验，充分合理利用现有数据及资料，提出本项目工作方法和技术路线。</p> <p>针对本规划提供技术路线，调研方法、规划方法、分析方法（如GIS分析、大数据应用等），能有效支撑规划编制等方面计 0<得分≤3 分，未提供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p>

现状分析	3分	<p>对项目所在地现状与发展的主要问题分析,立足村庄科学发展、市场化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导向,从村庄基础分析、目标定位、村域国土空间布局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产业发展、宅基地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近期建设计划等方面入手进行典型分析总结。</p> <p>(1) 对项目现状分析透彻、主要问题把握全面、逐条详细说明且符合当地现状的计 1.5<得分≤3 分;</p> <p>(2) 对项目分析不全面、不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的计 0<得分≤1.5 分。</p> <p>(3) 未进行描述的不得分。</p>
项目负责人	3分	<p>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城乡规划、土地规划等相关专业(提供职称证书)技术职称(提供注册证书,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p> <p>(1) 具有高级职称的计 3 分;</p> <p>(2) 中级职称的计 2 分;</p> <p>(3) 中级以下职称的计 1 分;</p> <p>(4) 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注:提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身份证。</p>
技术人员配备	8分	<p>(1)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职称证书)或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提供注册证书,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每提供一人计 2 分,中级以下的职称的计 1 分;满分 4 分。</p> <p>相关专业指:城乡规划、土地规划、道路交通、给水排水、建筑、电力电信、燃气热力、地理、风景园林、生态环境、经济、地理信息、测绘、林草、地质。</p> <p>(2)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每具备一个相关设计专业高级职称的得 2 分,中级职称的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注: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书、身份证。</p>

<p>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p>	<p>5分</p>	<p>根据本项目相关需求，结合以往项目实施经验，充分合理利用现有数据及资料，分析本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并提出合理化建议。</p> <p>(1) 对项目需求进行优化设计，对关键步骤、环节提出合理的建议且内容准确全面，思路清晰，逻辑严密，满足技术要求，符合相关规范及地方法规政策要求，有较强的指导性及其可操作性的，计 3<得分≤5分；</p> <p>(2) 所描述内容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合理可行但细节不完善的，计 1<得分≤3分；</p> <p>(3) 内容不全面，条理混乱，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0<得分≤1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服务配合计划</p>	<p>5分</p>	<p>服务配合计划完备、服务措施承诺内容全面、可行性强，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积极配合采购人处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专业性问题，保证随传随到，配合采购人提供相应的数据、规划文本及相关材料；配合采购人组织专家评审、报批等相关工作；承诺为采购人提供长期免费技术服务支持。</p> <p>(1) 服务配合计划完备、可行性强、可操作性强、细节描述详细且响应及时，有相应的承诺的，计 3<得分≤5分；</p> <p>(2) 服务配合计划完备、细节描述存在不足且响应不及时的，计 1<得分≤3分；</p> <p>(3) 服务配合计划存在不足的，计 0<得分≤1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p>质量保证措施</p>	<p>5分</p>	<p>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组织实施、条件保障、专业技术保障等工作安排与质量保证措施严谨详尽、控制程序规范，确保规划内容及成果文件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性文件要求及本项目要求。</p> <p>(1) 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完善详尽，可行性强的计 3<得分≤5分；</p> <p>(2)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基本可行，部分细节有待完善和提高的计 1<得分≤3分；</p>

		<p>(3) 质量保证措施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 < \text{得分} \leq 1$ 分；</p> <p>(4) 未进行描述的不得分。</p>
保密措施	2分	<p>投标人具有完善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保密制度和措施，保证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信息不泄密，并提供保密承诺。</p> <p>(1) 措施及承诺编制全面合理、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计 $1 < \text{得分} \leq 2$ 分；</p> <p>(2) 措施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的，计 $0 < \text{得分} \leq 1$ 分；</p> <p>(3) 未提供不得分。</p>
企业业绩	5分	<p>提供近3年（2022年6月至今）承担过类似规模或类型的美丽乡村、乡村振兴、特色小镇、村庄规划等项目（评审依据：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落款时间为准），每提供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最高不超过5分。</p>
<p>参加评审的供应商须提供以上评审内容中所对应的所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效评审，不予赋分。 备注：得分计算过程中和计算结果均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进行四舍五入。</p>		

21.4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2、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2.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不分先后）。西安银行

22.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划分标准，采购活动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符合政府采购关于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供应商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前款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供应商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照自身情况自行判断是否全部属于中小微企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的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

业扶持，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在公示中标结果时公开，供应商应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 监狱企业政策

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戒毒企业的证明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扣除，监狱、戒毒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且所投货物全部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要求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供应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扣减政策；参与投标的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2.3 价格优惠比例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评标时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23、磋商小组对进入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成交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高的；

(3) 售后服务承诺优的。

24、磋商小组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采购人。

六、授予合同

25、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和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采购结果公告，并在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中标服务费

26.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费标准及缴纳方式：

26.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按照陕西省陕西政务服务网（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本项目中选金额（招标代理费）：10000 元，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单位应以银行转账形式向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本次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对公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3700085009100044055

注：中标单位向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本次代理服务费时，请注明 XX 项目代理费一项。

27、签订合同

27.1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拒绝商业贿赂

28.1 供应商须填写一份《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编制在投标文件中。

29、其他情况说明

29.1 根据财库〔2015〕124 号文件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的，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质疑与投诉

30、质疑及投诉

30.1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地 址：岚皋县堰溪街 136 号

电话：15309156019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六路旭景兴园小区 2 号楼二单元 1103 室

联系电话：17309152306

30.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2、规划范围

本次项目范围为城关村与岚皋县城中心交界地带，是城乡空间形态过渡的关键地带，面积为 273060 m²。

3、工作内容

根据《2025 年岚皋县政府工作报告》，为落实“突出以城带乡、融合发展，续写乡村振兴新篇章”的任务，本轮编制充分结合城关镇城关村区位交通、生态基底、建筑风貌和基础设施等现状，聚焦和美乡村建设目标，整治提升乡村环境，加大环境卫生、空间秩序、街容街貌的整治力度，有效治理脏乱差现象，并同步实施门户节点、交通设施、景观照明改造提升、建筑立面更新、屋顶灰化，补齐区县小城镇建设环境短板。通过交通线路连接、公共空间梳理、景观绿化等手法，营建城乡融合示范区，塑造兼具城乡特色的和谐空间。

另外，结合乡村振兴建设工作，参照《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DB61/T1853-2024）要求，立足村庄科学发展、市场化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导向，从村庄基础分析、目标定位、村域国土空间布局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产业发展、宅基地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近期建设计划等方面入手，深入开展村庄现状调研及分析评价，形成文本、表格、图件、数据库等。

序号	分项构成	具体内容
1	村庄规划	实用性村庄规划（符合《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导则》）
		数字乡村测绘 1:500
2	方案设计	建筑立面改造方案（分段形成标准段）、节点设计（20-30 处）、挡墙专项设计（10-20 段）、雨水盖板提升设计（10-20 处） 备注：上述内容细碎，方案可指导施工
3	道路设计	道路施工图+散户排污分类施工做法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

发包人：城关镇人民政府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等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甲方于____年__月__日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乙方为《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服务的承担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项目名称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2、规划范围

本次项目范围为城关村与岚皋县城中心交界地带，是城乡空间形态过渡的关键地带，面积为273060 m²。

3、工作内容

根据《2025年岚皋县政府工作报告》，为落实“突出以城带乡、融合发展，续写乡村振兴新篇章”的任务，本轮编制充分结合城关镇城关村区位交通、生态基底、建筑风貌和基础设施等现状，聚焦和美乡村建设目标，整治提升乡村环境，加大环境卫生、空间秩序、街容街貌的整治力度，有效治理脏乱差现象，并同步实施门户节点、交通设施、景观照明改造提升、建筑立面更新、屋顶灰化，补齐区县小城镇建设环境短板。通过交通线路连接、公共空间梳理、景观绿化等手法，营建城乡融合示范区，塑造兼具城乡特色的和谐空间。

另外，结合乡村振兴建设工作，参照《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DB61/T1853-2024）要求，立足村庄科学发展、市场化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导向，从村庄基础分析、目标定位、村域国土空间布局优化、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产业发展、宅基地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村庄安全与防灾减灾、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近期建设计划等方面入手，深入开展村庄现状调研及分析评价，形成文本、表格、图件、数据库等。

二、项目完成进度及时限要求

签订本合同后90天内完成并提交各项成果，最终成果报批时间以省、市要求时间节点为

准。

三、编制依据和技术要求

1、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2022年);
《陕西省城乡规划条例》(2009年);
《陕西省乡村规划建设条例》(2009年修订);
《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9年修订)。

2、政策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22年5月);

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统筹推进村庄规划的意见》(农规发〔2019〕1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35号);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村庄规划工作的意见》(自然资办发〔2020〕57号);

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陕发〔2020〕17号);

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陕发〔2021〕1号);

中共陕西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陕西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2021-2025年)实施方案〉的通知》(陕农工办发〔2022〕9号);

《关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效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号）。

第四章 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号）；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美丽乡村建设指南》（GB32000-2015）；

《镇（乡）村给水工程规划规范》（CJJ/T246-2016）；

《陕西省村庄内部道路建设技术导则》（陕建发〔2021〕1121号）；

《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2023）；

陕西省地方标准《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规程》（DB61/T1853-2024）；

其他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四、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2、付款方式：分三次支付项目款。

（1）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4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2）乙方完成道路施工图及节点方案设计后报送甲方审核，审核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3）乙方完成村庄规划初稿，经村、镇研讨及征询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送审成果并提交甲方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4）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内容，经甲方审查、验收合格，提交最终成果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5）乙方应于甲方支付款项前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五、项目成果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交符合项目要求并通过审查的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件、表格、数据库、附件等。

六、验收

由甲方组织相关专家对规划成果（含文本、图纸、说明书、相关附表）进行整体验收。其

内容包括成果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要求按时完成、是否得到相关部门的认可与批准。

1、所验各项内容最终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整改至验收合格；

2、若发现成交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故意或随意夸大技术能力、服务质量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且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

七、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提供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并提出技术要求，并对资料的完整性、准确性、现势性负责；

(2)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项目资金；

(3) 协助乙方的工作队伍顺利进入现场，维持工作秩序，做好协调配合工作；

(4) 负责组织项目成果评审工作；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投入、进度、组织、质量及安全进行监督和检查，并有权要求乙方定期汇报项目情况，以确保项目的实施；

(6) 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成果资料归甲方所有；

(7) 乙方如有违背合同约定等行为，致使项目工期滞后、质量不合格等影响甲方整体工作进度的，可对乙方予以处罚，情节严重可解除服务合同；

(8) 如项目任务或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按甲方要求组织工作队伍进场作业，作业期间的一切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2) 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委托要求，依照有关法规和规范等要求，按甲方拟定的进度，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项目成果资料；

(3) 乙方使用或提供的一切设备和资料等，应当保证其合法性；

(4) 乙方应当配合甲方进行项目的监督、检查和验收工作；

(5) 本项目所有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泄露给第三方；

(6)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所需的基础资料，甲方应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甲方提供资料不及时或不准确导致项目工期延长的或项目成果有误

的，应由甲方负责；

(7) 如果项目任务或政策发生重大变更，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根据变更情况重新商谈项目工期及合同价款，确定成果资料。

八、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在未违约的情况下因甲方原因或者项目停止而中止合同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项目费用；

(2) 若因甲方更改已确定的技术要求或设计方案给乙方造成窝工、作业反复及材料的损失，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工期顺延。

2、乙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且保证了合同价款按时到位，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日期完成时，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因政策变化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期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因作业质量和工期问题对项目造成恶劣影响，承担甲方补救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将有关证明文件交甲方确认审阅，经过甲方许可后，乙方可以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为此甲乙双方应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其他

1、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如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叁份，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XAYYC-2025005（S）

城关镇城关村和美乡村环境改善
提升项目规划设计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目录

一、响应函

二、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三、资格证明文件

四、供应商概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七、响应方案

八、企业业绩

一、响应函

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公告（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的电子磋商文件（*.SXSTF）壹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拒绝投标的条款。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若我方获得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注：(1) 供应商结合采购内容报出磋商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2) “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第一次磋商报价表”报价相等，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3) 此表可适当自行调整。

三、资格证明文件

①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法人登记或自然人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③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投标供应商应具有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乙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⑥投标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资格证书；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⑧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须出具非联合体申明函。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岚皋县城关镇人民政府、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信用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正 反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委托人姓名) 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_____ (采购人名称) 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的磋商活动。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个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3. 如供应商由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参与相关活动，则不需办理授权，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加盖公章。如由被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上述文件，则必须按本格式规定办理授权书。

四、供应商概况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基本情况				
投标单位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 政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2) 供应商性质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标段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项目所属其他未列明行业，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证明文件（可删除此页）。

(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供应商廉洁承诺书（二）

为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避免产生违纪违法行动，落实公布、公平、公正、诚实、信誉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本投标供应商特作以下许诺：

1.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招标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不正当照管。
2.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形，向招标代理单位谋求不正当利益。
3. 在肯定中标人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管，不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4.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5. 不与投标人之间相互串标。
6.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7.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欺骗中标。
8. 中标后，不将中标项目转让他人，或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他人。
9. 中标后，与招标人依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不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0. 主动接受、配合招标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依纪依法作出的任何处理。

承诺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六、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1. 根据服务期限、付款、验收及合同条款等要求进行响应。

2.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七、响应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自行编写合理科学、合法、目的明确的项目响应方案。

西安钰尧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表 1：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

(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专业年限		
主要类似业绩					
注册资格			是否单位长期雇员		
备注					

(注：附项目负责人的证书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该项无效。)

(2) 拟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任职资格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注：附人员的证书证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该项无效。)

八、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注：附合同复印件，否则该项无效。)